

中华人民共和国德州诺宇供应链管理有限
公司进口侵犯“Nintendo 及图形”
商标权商品案行政处罚结果公示

1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深皇关知罚字〔2025〕0044号
2	行政处罚相对人	德州诺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3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/海关代码	91371422MACM9JB185
4	法定代表人	邓勇涛
5	作出处罚决定的海关	皇岗海关
6	作出行政处罚的日期	2025年12月17日
7	违法事实和理由	2025年12月4日,当事人以一般贸易(0110)方式申报进口塑料盒一批,进口货物报关单号:530120251010350167,启运地区:香港。经我关查验发现,实际货物中有标有“Nintendo 及图形”商标的塑料盒10002个,侵犯权利人任天堂株式会在总署备案的“Nintendo 及图形”商标专用权(海关备案号:T2020-91888)。上述货物属于未经权利人许可,擅自在相同商品上使用与权利人注册商标相同商标的产品,是侵犯商标权产品。当事人进口侵权货物的行为违反海关监管规定。当事人配合海关查处违法行为,并且认错认罚,具有从轻情节。
8	执法依据	根据《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,参照《海关行政处罚裁量基准(三)》第十一条第(二)项、第十三条第(二)项。
9	处罚	我关决定对当事人作出以下行政处罚:没收

	内容	上述侵权货物，并处罚款人民币 178 元。
10	救济渠道	当事人不服本处罚决定的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第二十条、第二十七条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第四十六条之规定，可自本处罚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深圳海关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者自本处罚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个月内，直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。
11	其他	